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综合商业保险/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投保单

欢迎您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根据保险法的要求,我公司就保险标的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您应当如实告知。在您填写本投保单前,请先详细阅读《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款》及我公司的《机动车综合商业保险条款(2014版)》,阅读条款时请您特别注意各个条款中的保险责任,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人义务、赔偿处理、附则等内容,并听取保险人就条款(包括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所作的明确说明。您在充分理解条款后,再填写本投保单各项内容。为合理确定投保机动车的保险费,确认您已按保险法的相关要求履行如实告知义务,保证您获得充足的保障,请您认真填写每个项目,确保内容的真实可靠。您所填写的内容我公司将为您保密。本投保单所填内容如有变动,请您及时到我公司办理变更手续。

交强险投保单号: 51069003900549573828

商业险投保单号: 51069003900549573822

	:強险的	设保单号: 510690	<u> </u>	5495738	328	一位	业险	<u> </u>	里 5	学: 510	<u>6900390</u>	05495	573822
上年	投保情况	交强险: 新保 商业	2险:新保										
被保险人	姓名:	周几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	码:	5130281976	61001419	96	出生日期:	1976年10月1日	性别:	男
	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_	联系电	话:	1356256****		E-Mail				
投保人	姓名:	周几 证件类		类型 身份证		码:	513028197610014196		96	出生日期:	1976年10月1日 性别: 男		男
	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话:	1356256****			E-Mail	<u> </u>		
车辆信息	行驶证车主	赵兆	年龄	41.0	41.0			性别		男			
	号牌号码	苏A-0F2E4	发动机号码	160553	160553052			车架号		LSGJM82J5GY090808			
	核定载客	5 人	核定载质量	0 千克			Г	牌型号	号	雪佛兰SGM7140GAA1轿车			
	整备质量	1410.00千克	初次登记日期	月 2016-0	2016-04-07			排量/功率		1. 372/0. 0			
	使用性质	非营业	验车情况	免验	免验			机动车种类		六座以下客车			
	机动车	损失保险的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0元	元			上	年赔款次	(数	商业险赔款;			
争议的	解决方式	诉讼											
保障	验期间	交强险: 自2018年4月2日00时 商业险: 自2018年4月2日00时											
投保 险别 责任 限		投保险别	保险金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小计 (元)			是否不计免 不记		脸费	保险费合计 (元)	
	机动	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	死亡伤残:110000.00元 医疗费用:10000.00元 财产损失:2000.00元		i	760. 0					760. 0		. 0
		机动车损失保险	86	86113.80元		987. 05		是	是 148.06		5	1135. 11	
	₽ N	1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150	1500000.00元		1076. 85		是	是 161.53		3	1238. 38	
商业	2险保费	(小写): Y2373. 49元 (大写): 人民币贰仟叁佰柒拾叁元肆角:						•			•		
交强	险保费	(小写): ¥760.00元 (大写): 人民币柒佰陆拾元整											
代收车船税		当年缴纳类型 缴税	燃料种类		当	当年应缴 (小写): Y300.00元 (大写): 人民币叁佰元整							
	立缴金额 +车船税)	注:保险费金额以最终核保通	过并在保单中		隹。								
特	別约定	交强险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投保次日起,承保及理赔等信息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www.pingan.com、客服热线95511、门店核实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登陆网站留言或拨打服务热线。 2) 车船税打印码: 3PAIC320000G20180228173416126864。3) 该车投保时行驶证车主为赵兆。 4) 无其它特别约定。商业险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 投保次日起,承保及理赔等信息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www.pingan.com、客服热线95511、门店核实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登陆网站留言或拨打服务热线。2) 该车投保时行驶证车主为赵兆。 3) 无其它特别约定。										约定。	
偿付能力	力信息披露	请您了解本公司最近季度的偿 我公司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						引综合偿付	付能力	充足率为241.	41%,该偿付能力	7充足率达	到了监管要求;
投保人 声明	人公司取过一州的风险综合计级结果为B类。该信息可以作为您决定是省校保的参考信息。 1、本投保人兹声明本投保单各项填写内容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如上年贵公司投保,仍使用上年的投保资料,且保证所有的资料在续保时亦真实有效,如相关资料信息发生变更,则重新提交,保险人应以最新提交的投保资料为准。本人清楚故意或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法律后果。 2、本投保人确认己收到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款》、《机动车综合商业保险条款(2014版)》,且贵公司已向本投保人详细介绍了条款的内容,特别就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内容和手写或打印版的特别约定内容做了明确说明,本投保人对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的概念、内容及其法律后果,均因保险人的明确说明已完全理解,并同意投保。 3、本投保人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责任险时,贵公司已就代缴车船税事务向本投保人进行告知,本投保人在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时未按规定缴纳车船税的,相关责任自己承担。 4、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将本人提供给平安集团的信息、享受平安集团服务产生的信息(包括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信息)以及平安集团根据本条												
	基于为本人 有保密义务 保险(集团 部,可致电 5、贵公司已	旬、收集的信息,用于平安集团及其因服务必要委托的合作伙伴为本人提供服务、推荐产品、开展市场调查与信息数据分析。本人授权平安集团,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本人提供更优质服务和产品的目的,向平安集团因服务必要开展合作的伙伴提供、查询、收集本人的信息。为确保本人信息的安全,平安集团及其合作伙伴对上述信息义务,并采取各种措施保证信息安全。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本条所称"平安集团"是指中国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公司,以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作为其单一最大股东的公司。如您不同意上述授权条款的部分或政电客服热线(95511)取消或变更授权。 司已就保单形式的含义、使用方式、注意事项向本人进行告知,相关责任自己承担,本人确定保单形式为 ■电子保单 □监制保单											
业务来源		代理业务	渠道来	源细分	专业代理人业	上务	务		米人签	字(盖章):			
经办人		耿越 人员代码		码	2100003024								
所属单位及代码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代理业务部代理业务部 21069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 您可登陆中国平安网站(http://www.pingan.com/property_insurance/pa18AutoInquiry))对您的保单进行查询、下载以及验真。